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五），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9 日 9:15—15:00。

2、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文强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40,471,95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3.237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40,471,95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3.237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和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了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为通过。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选举孙文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2.02《选举王纪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2.03《选举陈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2.04《选举王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选举刘树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3.02 《选举丁乃秀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3.03 《选举张美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选举任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4.02 《选举马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0,471,9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山东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

2、律师：李茹、徐述

3、律师结论意见：海泰科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